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

信会师函字[2025]第 ZA053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收到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转来的《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239号”(以下简称“工作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作为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工作函提到的需要立信会计师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做如下说明:

## 工作函问题 3

3.公告显示,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同时披露现金收购及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事项,于2025年3月11日披露公告称两项交易不互为前提,相互独立实施。本次交易以市场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6.97亿元,较其账面价值3.08亿元增值3.89亿元,增值率为126.27%。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预计将确认商誉金额约2亿元。此外,本次现金收购交易中未见交易对方设置业绩承诺或其他类似安排。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事项不互为前提、独立实施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并说明相关商誉的测算依据及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收益法评估的具体过程,包括关键假设、参数的选取及依据、测算过程等,并结合标的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情况,说明相关评估过程及结论是否审慎、合理;

请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分别对问题（1）、问题（2）发表明确意见。

一、 公司回复：（1）本次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事项不互为前提、独立实施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并说明相关商誉的测算依据及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事项互相独立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十七次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7%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因此，在公司筹划以支付现金和发行股份购买思芮科技股份时，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事项即不互为前提条件，相互独立实施。

上述方案的主要考虑：

1、独立实施保障收购的确定性和效率，降低收购风险

公司看重思芮科技所处数字服务产业，思芮科技围绕高科技、互联网、先进制造等战略性产业而持续深耕的字节跳动、京东集团、OPPO、华润数字科技、翼支付等头部企业客户，思芮科技已拥有的 AI 及 AI 智能体项目经验丰富、数智化技术能力突出的团队，以及丰富的行业知识图谱与数据资产。当前，AI 技术持续快速演进，“AI+”业务加速商业化场景落地。为把握 AI 带来的新一轮市场机会，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事项即不互为前提条件，相互独立实施，可以快速锁定思芮科技的控制权，现金收购完成后即可启动双方在 AI 领域的资源协同、优质客户资源相互导入、国内外销售与服务网络共建共享等举措，以发力数字服务产业，助力中企出海。

同时，独立实施将能避免因发行股份审批周期较长，导致交易延误、竞争对手介入等风险。若现金收购与发行股份互为前提，任一环节受阻，都可能导致整体交易延误或失败，以及在交易审批过程中，

审批结果的不确定性可能造成协同受阻、资源损耗以及标的公司员工期间积极性不足等问题，可能影响思芮科技质地，从而影响本次收购的最终成效和上市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 2、满足交易各方差异化时间诉求

鉴于本次现金交易对手方之一瑞应人才的母公司人瑞人才为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需遵循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时点要求，同时本次交易需兼顾不同上市地的证券监管规则等因素，为平衡双方对于本次现金交易的时间要求，并确保收购顺利实施，各方一致同意先行推进本次现金收购事项。

## 二、商誉测算过程与依据

### 1、商誉测算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的规定：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本次交易，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瑞应人才、天津芮屹持有的思芮科技合计 57%的股权，交易对价共计 3.97 亿元，即合并成本为 3.97 亿元。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暂以 2024 年 10 月 31 日思芮科技经审计后的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 3.37 亿元预计，公司可享有 57%的份额为 1.92 亿元，该金额后续将根据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调整。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完成，涉及合并日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尚不能确认，因此，初步计算的商誉金额为合并成本 3.97 亿元与购买方可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7%的份额 1.92 亿元的差额约为 2 亿元，具体金额将以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结果为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的规定，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一)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二)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三)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四)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鉴于以发行股份购买剩余 43.00%股权的交易后续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该交易与以现金购买 57.00%股权的交易并不符合上述一揽子交易的条件,不构成一揽子交易。本公司本次以现金购买 57.00%股权的交易完成后,已完成对思芮科技的合并,后续再以发行股份购买剩余 43.00%股权的交易属于权益性交易,不影响已确认的商誉金额。

上述关于商誉的计算金额,均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交易对价以及目前可知悉的情况预计得出,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尚不能确认,最终可确认的商誉金额将以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结果为准。

## 二、公司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就上述事项,会计师初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本次业务收购的背景和目的,以及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 2、获取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容诚审字[2025]110Z0023 号 2024 年度 1-10 月、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3、获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假设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应确认商誉的测算过程。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由于公司的本次交易尚未完成,我们将在公司完成本次交易当年的财务报表实施审计过程中,按照审计准则相关规定实施必要审计程序,以就公司相关商誉的测算依据及过程获取进一步审计证据。

(本页无正文，为信会师函字[2025]第 ZA053 号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晨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斌斌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经营主码，可  
便捷办理更多业务。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  
现更多信用服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彦

Full name 李彦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03-06

Date of birth 1973-03-0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10106197303062145

Identity card No. 210106197303062145



SHU N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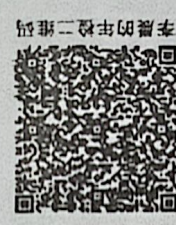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彦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210100030022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7 年 10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1987 年 10 月 23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UI PIN ACCOUNTANTS LLP

姓名: 朱斌斌  
Full name: 朱斌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1-01  
Date of birth: 1990-01-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92419900101011X  
Identity card No.: 3209241990010101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964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964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03-15

朱斌斌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合格, 其他无效